

美容保健科-生活公約

111.07.18 科務會議修訂

一、 禮儀規定

- (一) 上課後老師進教室，班代需喊口令全班向師長問好；校園內外遇到師長、學長姐及來賓需有禮貌及問好。
- (二) 校內外應表現良好氣質，不可破壞團體形象(如：口出惡言、穢言)。
- (三) 使用 FB 或網路部落格增文、PO 照時請注意言語的措詞及照片的尺度，以免觸法及校規。
- (四) 在校外搭乘大眾交通運輸工具(如：公車、火車)，應禮讓老弱婦孺，並不可大聲喧嘩破壞形象。

二、 服儀規定

- (一) 服裝儀容需端莊及全班統一，並符合學校及科規定。
- (二) 非課程需求，請勿化妝及塗抹指甲油(自然妝及裸妝除外)尤其星期五放學。
- (三) 學校重大集會應著科服(裙子不可超過膝蓋一個拳頭、絲襪顏色不可過淺、透膚色)、包頭、畫淡妝；體育課應著體育服、運動鞋。
- (四) 進出校門不可穿著便服、涼鞋及拖鞋。
- (五) 冬季時請勿將外套混搭穿著，如：穿科服必穿科服外套，體育服必穿體育服外套，不可穿便服外套在校園走動。
- (六) 染髮顏色，勿過於醒目(以色卡去比對)，染髮後脫色亦同。如因故無法染回，需開切結書(需有家長及導師簽名)，保證會慢慢修髮並不得再染髮。往後服儀檢查時，出示切結書即可。
- (七) 耳飾及其他飾品請勿過大及誇張，需依學生手冊規定。
- (八) 美保科學生每週可穿體育服三次，但須符合學校規定穿著，全班須統一服裝。

三、 課堂規定

- (一) 鐘聲響請準時進教室(5 分鐘遲到操性扣 0.5 分；10 分鐘曠課，曠課一節操行扣 1 分)。
- (二) 課堂中勿聊天、吃東西、傳紙條、睡覺，嚴禁使用手機、平板、聽音樂(包含耳機)，勿閱讀其他書籍及從事不相關的事情。
- (三) 上課時桌上嚴禁放置鏡子及手機，桌面請隨時保持乾淨，上下課時請將桌子清空(放學或無人在教室時)。
- (四) 若身體不舒服，請告知師長至保健室休息(勿課堂睡覺)，上學途中有請假或外出時要先告知師長及副班代，勿無故遲到早退及不假外出，否則將以曠課論。
- (五) 離開教室請記得關門窗、電扇、電燈、冷氣及其他電源，桌面也需清理乾淨。
- (六) 勿隨意更換座位，若違規巡堂老師會記錄。
- (七) 空堂時請不要大聲喧嘩或在走廊走動，影響別班上課。

四、 環境衛生規定

- (一) 教室保持整潔，依學務處衛保組規定按時清掃，資源回收分類。
- (二) 看到垃圾請隨手撿起並保持衛生，當天值日生須盡責。
- (三) 非衛生用品請勿丟棄在化妝室的垃圾桶，並禁倒廚餘在【馬桶內】、【洗手檯】、【飲水機】。
- (四) 請勿在廁所洗手台清洗餐具、回收或是上課所需用具如水彩筆、水桶等。

五、 其餘美容保健科生活公約未規定事項，依學生守則規定

- 六、 若違反本公約由科學會幹部依校規處理實施愛校服務(同一件事以累積登記懲處，第一次登記愛校一支，第二次登記愛校再一支)